

王宏图 著

# 迷 阳

北京出版集团公司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 迷 阳



王宏图  
著

北京出版集团公司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迷阳 / 王宏图著. — 北京 :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2018.4

ISBN 978-7-5302-1780-1

I . ①迷… II . ①王… III .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322593 号

北京市优秀长篇小说创作出版扶持项目

迷阳

MIYANG

王宏图 著

出 版 北京出版集团公司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北三环中路 6 号  
邮 编 100120  
网 址 www.bph.com.cn  
发 行 新经典发行有限公司  
电 话 (010) 68423599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宏图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18 年 4 月第 1 版  
2018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880 毫米 × 1230 毫米 1/32  
印 张 13.25  
字 数 273 千字  
书 号 ISBN 978-7-5302-1780-1  
定 价 45.00 元

质量监督电话 010-58572393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由本社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不得转载、复制、翻印,违者必究。

迷阳迷阳，无伤吾行。吾行卻曲，无伤吾足。

——《庄子·人间世》

迷阳，谓荆棘也。生于山野，践之伤足，至今吾楚與夫遇之，犹呼迷阳。

——王先谦注

## 目 录

- 一 春夜芬芳 1
- 二 回家 10
- 三 奇思异想(谵言妄语)? 26
- 四 老树繁花 54
- 五 他真疯了吗? 72
- 六 意乱情迷 84
- 七 脱轨 106
- 八 游手好闲者的饕餮盛宴 134
- 九 欲罢不能 148
- 十 凄惶之夜 172
- 十一 寿宴上的小丑 191

- 十二 黑洞再次探出了舌苔 217
- 十三 鬼影幢幢 236
- 十四 骤变 255
- 十五 游逛在地平线另一头 273
- 十六 替代品的蜜月 290
- 十七 厌世者的自白 302
- 十八 乐而忘返 323
- 十九 风声鹤唳 342
- 二十 铤而走险 355
- 二十一 图穷匕首见 372
- 二十二 曲终人不见 394

## 一、春夜芬芳

硕大笨重的机轮粗鲁地碰触到跑道的水泥地面上，发出吱吱嘎嘎的喧响，舱体连同两侧伸展而出的机翼在深邃的夜色里勾画出同步跳荡的弧线，晶亮，鬼气阴森。此时季希翔昂起头，挺直了身子，下意识地摸了摸紧箍在腹部上的安全带，咧了咧嘴，一抹苍白的微笑在嘴角铺展开来，僵滞，瘫软，悄然散发着病人弥留之际的气息。随后，他转过身，从大腿下侧抽出那本封皮已微微翘折的波德莱尔的诗集《恶之花》，脑海中还浮现出方才读过的诗句：

是啊，你胸乳的芳馥将我引导，  
驶向这拥挤的港湾，于是我明白：  
水手为什么无畏地投身于波涛……

也真是奇了！以前他在欧洲留学时从法语和意大利语读过这首诗，都没留下多少印象。然而就在这次从悉尼返回上海的航程中，这段汉语译文竟然在他心头催生了魔法般的磁力，应和着肩膀、膝盖和手指时不时地痉挛颤抖：

任凭它带向天外天、地中海，  
那里总是美好的世界：芬芳  
四处飘逸，浪潮不停地哼唱。

拖着沉甸甸的黑色拉杆箱，季希翔倦意重重地步入绵长曲折的长廊过道（不计其数的幽灵满腹冤屈，影影绰绰地在此盘桓游荡），穿过敞亮熙攘的大厅，最终走出候机楼，坐上了出租车，其间他那纤长的食指不停地抚弄着那本《恶之花》的封面：米黄的底色，四周围镶嵌着不规则的紫色花纹，正中是一幅镶着边框的印象派风格的西洋油画，一个全裸的年轻女人亭亭玉立，柔滑粉嫩的肌肤沉落在一团耀眼的白光之中；她两眼闭合，双臂交叉，覆压在额头上，仿佛超拔于污浊的尘世之上，而两名男子，一卧一坐，背转着身子，茫然无措地凝视着她娇媚不俗的仪容。

快十一点了。季希翔豁开嘴唇，打了个深长的哈欠，左侧的下巴微微歪斜，仿佛随时都会脱落下来。车轮在高架桥、快速干道上急速往前奔驰。虽然历经十多个小时的旅程，他还是不无兴奋地瞪视着车窗外方（幸好他没有瘪缩下来），惊诧、近乎痴迷地捕捉着这座城市初春时节的气息：数十年来置身其间，它已沉落到他的血脉



深处，冬去春来后的每一次复活，都会在心头激发起难以抑制的新生的喜悦。前方弥漫开来的浓稠的夜幕抹去了楼宇纵横交错，或杂乱或规整的轮廓线，将它们化为混沌难辨的团团块块。PM2.5 浓度超标，日复一日的警示，晦暗阴涩的雾霾沉降下来，重浊的颗粒围困着整座城市，将其浸润其中；它们向各个角落挺进，融解、侵蚀着层层坚固的支架，最终在繁华艳丽的外衣剥落干净后，呈现出废墟荒芜颓败的真容，凸现出太古洪荒年代的冷漠与死寂。

车轮有节奏地颠动着，高架路面两侧铺展而开的稠密错落的绿化带上方嗖嗖飘掠过缕缕轻风，在季希翔的脑海中激起一阵阵共鸣。过分鲜明强烈的对比：灰霾重重的上海，阳光明媚空气澄净的悉尼。秋天的澳大利亚，走在街上，披着夹克衫都感到胳肢窝下凉飕飕的，但绚烂的阳光又如此刺眼，变成了一长串疯狂的舞蹈，他不得不戴上墨镜：身体受得了，眼睛受不了，连月亮都耀眼得难以长时间正视。

也正是这种两极化的对峙比照，在他脆薄的脑海中引发了抑郁的震颤，危险的光焰在跳荡，午夜时分太阳在浩渺的冰山上红彤彤地升起。在这壮丽的北极光里，衍生出一股股狂躁的漩涡，霎时间便能把周围的世界活生生地烤焦，化作阴惨无比的地狱。每一分钟都成了不堪忍受的苦刑，他急切地想从中突围而出。

季希翔睁开眼，双手托腮，好像奋力从睡意深重的河流中攀爬上来。稀疏的树丛后方的灯光渐渐密集起来，高悬的大型广告牌接连扑入眼帘，快到市区了。猝然间，他在清凉微潮的空气中嗅闻到一股香味，它先是浅浅的，随后累积叠加，直冲鼻孔，将其他气味

剔除得干干净净。他精神顿时振奋起来，神清气爽，所有的倦意、烦恼一扫而空。似曾相识的情景和氛围，他竭力在记忆的库存中搜索着它飘忽不定的轨迹。倏忽间，它又人间蒸发，无影无踪，沉落到由汽油、尘埃及其他劣迹斑斑的颗粒悬浮物构成的大杂烩之中。

记忆常常诡谲得让人捉摸不透，活像个淘气捣蛋的顽童。拿旅游为例，他原本以为在参观一个景点时，通过观察、辨析，将零散杂乱的景物储存在脑海深处——他以为这样就牢牢地占有了它。然而，时光不仅侵蚀易朽的肉身，而且吞食脆薄的神经元。等他多少年后力图复原当年的情景时，绝大多数已化为乌有，只剩下几根森森的白骨，残损不全。而当故地重游之际，他竟然浑然不觉，滋生不出物是人非的感喟，而像是到了一个全新的地方，仿佛以前他从未涉足过，昔日的影像与眼前的所闻所见之间竟然找不到一丝一毫匹配、吻合的地方。

此刻，波德莱尔这首诗起首的两句又一次跃入他的脑海：

我的双眼已笼罩秋日的迟暮，  
才呼吸到你烈焰般内心的馨香……

季希翔仿佛又一次置身于悉尼郊外的蓝山公园中，黄昏时分，和子熙肩并肩，手挽着手，悠闲地行进在山间小径上，高大挺拔的桉树密密匝匝地环绕四周，散溢出林林总总油性十足的微粒，几经澄澈的阳光折射，在半空涂抹上一片清幽浅淡的蓝色光晕。他还精心拍摄了一组照片，传帖到了网页上，赢得一片喝彩，有人甚至赞

它美得令人窒息。

他又回到上海来了。又回来了，这次离开了还不到三个月。当然，老爸过六十五岁生日，要赶回来祝寿。岂有此理！车窗外幽暗静谧的空气，霎时间凝固起来，筑起了一道透明的幕墙，扑闪起严峻、沉重的光焰。呼哧呼哧地喘息，诡谲的红晕，血脉偾张，胸口的气流汹涌回荡，淙淙作响，将最后一点余热挥发殆尽。季希翔又一次闭上眼睛：就这样，但愿明天永远不要到来。就让时光凝固，停滞在这一刻，成为永恒。

早已不是第一次。这突如其来的抑郁的狂潮，仿佛是蛰伏在体内的病毒，每过一段时间便会周期性地发作。阴郁黏腻的汁液，吸吮干了残余的所有生趣和精力。他会好多天锁闭在屋里，关掉手机，拔掉电话，并发了狠话，谁要是硬闯进来，他立马就从窗口跳下去；要么索性跑出去，寄身于陌生人熙来攘往的旅店中。但愿姐姐不要太过热心，不要那么急切地去报案，将他从茫茫人海中打捞出来。

越过宽阔幽暗的黄浦江，出租车在迂曲盘旋的引桥上七转八弯，最终驶下匝道，融入了前方整片寂寥的街区。临近午夜时分，空无一人的十字路口，红绿灯在万人酣睡的深谷中诡异地扑闪腾跳。四周围高低错落的院墙后方，散缀着迷宫般的老式弄堂院落，茂密丰饶的绿枝翠叶一簇簇一丛丛地披垂下来，喷吐出大团温润柔湿的气息，呵护着一扇扇滞重的乌漆大门，雕花的石头门框，生锈的铜质门环，坡形屋顶下的老虎窗，挑出的阳台——那些与通衢大道迥然不同的景致、风采与气象。它们分分合合，似断实连，沧桑

的岁月将它们无情地切割、粘连、翻转，打上累累的褶皱，并在市民平实庸常的甜腻腻气息上方镀上一层高雅脱俗的镶边，好似偶一为之的纵夜狂欢并没有使战战兢兢循规蹈矩严丝合缝的日常生活破绽百出，反而增加了些许弹性与张力，使其愈加稳固，难以摇撼。

季希翔伸了个懒腰，快到家了。

很多时候，好多人们自以为早已剔除、沉没在忘川底部层层淤泥中的记忆，不经意间竟会栩栩如生地涌现在眼前：时光的流逝非但没有减损它们的鲜亮度，反而以前所未有之势增添了其尖锐感，时不时成为一束导火索，随时能引发一场骇人的爆炸。霎时间，辰樱的脸蛋闪电般地浮现在他脑海灰暗的底板上：肥厚的嘴唇在灿烂的笑容中优雅地张开，弯折起伏的线条勾勒出遒劲奔放的节奏；瀑布般披垂而下的长发在腮部烘染出几只莫测高深的阴影，却依旧散发出难以抵御的妩媚。三个多月前的夜晚，他们一前一后走出西区的一家酒吧，身后嘈杂的人声乐声捶击着耳鼓，季希翔垂头丧气地抓搔着头皮，辰樱矜持的脸上挂着暧昧的微笑，在拒绝的同时又低低地发出野猫叫春般的召唤。

一个急刹车猛地将季希翔从深长的幻梦中拽了出来，一个骑着助动车的男子从右侧小路上横穿而出，司机恶狠狠地捶了几下方向盘。“寻死啊！”他摇下车窗，探出头去，“有病啊，要死还没这样子的，想死就爬上十楼二十楼上面去跳好了，直接跳黄浦江，这样害人做啥！”季希翔苦笑笑了笑，手掌轻轻蒙住了双眼，另一个女人的形象从记忆混沌的海面上脱颖而出。那是刚分手不久的子熙——不知什么时候能再见上一面：身材娇小，梳着齐耳的短发，十九岁的

皮肤光洁如水，可惜硕大的鼻子破坏了脸部的造型均衡。她不时眯缝着眼睛，神情专注地听他讲述，稚嫩的脸上洋溢着不可遏制的朝气。

伤感的潮水霎时间涌上心头，季希翔眼眶里噙满了酸软的泪水。他垂下头，强烈的羞愧扑面而来：自己什么时候变得这么容易动情，都快三十五岁了。也正是这么容易躁动不安，元旦前后姐姐晓菁还专门雇了个人高马大的看护，二十四小时寸步不离：“这事姐姐不能不管。你千万别糊涂，得想开点，为了那么个贱女人搭上一条命值得吗？活着什么都好商量，你要什么姐姐我就给你什么！再不行就只能直接送精神病院了。”等他沸腾的情绪稍稍平复，姐姐便订好了飞赴悉尼的机票：她的一个老朋友，现在也是生意上的伙伴在那边，希翔到他空着的别墅里住上一段时间，彻底调养一下。反正他可以为各大网站写旅游日志，上传生猛鲜活的照片，工作和爱好在此严丝合缝得找不到丝毫破绽。

几个月来，季希翔栖身在悉尼近郊一幢三层乡间民舍里，从二楼西侧的窗户望出去，众多白色的粉墙、黑灰色屋脊错落点缀在四周围蓊郁丰茂的树林之中。一条之字形的小径通向不远处一汪澄澈光鲜的湖泊。他置身于大自然近乎原初的怀抱中，一切都是那么轻盈透明，没有悠远的历史投射下来的阴影和累累叠叠的重负，阳光、沙滩、海水——无法再简化的元素，像是浮浅、慵懒、悠长至极的梦境，渐渐抹去了他胸海深处恼人的记忆和伤痕的褶皱。他经常东跑西颠，回来便趴在电脑前写些精巧、小资味十足的文字。那些平常之至的文字，到了他手中，几经揉捏，便点铁成金。它不是

注水的文章，不是泛泛而谈；它镀上了一层高雅的镶边，将撩人的调味麝杂添加其中，博得一片喝彩。

季希翔是在当地一个华人画家的晚宴上认识周子熙的。宽敞的墙面上挂满了他近期的画作，蓝天白云之下翠绿的草地，苍茫的沙漠中孤零零倒伏在地的枯枝烂根，迂曲的山谷中跌宕而下、欢畅奔流的瀑布，山坡上鲜艳的红枫叶——乍看之下有着照片准确的质感和高分辨率，然而整个画面之上浮动着一层神秘的氤氲，将它们的外表淘漉干净，直抵幽暗的内核。长久地注目这些画作，人变得飘飘起来，自我渐渐消泯，融化于亘古长在的大千世界之中。

子熙从上海来悉尼读工商管理才半年，她开朗活泼的性情与澳大利亚的山山水水契合无间。渐渐地，他们熟悉了。女孩虽称不上美艳，但青春迷人的芳香依旧让季希翔沉醉其间。他不知不觉地陷入了情感的泥沼——这是他曾经力图战战兢兢避开的雷区。一时间，她占据了他的心灵。他们俩手挽着手，戴着彩色边框的墨镜，走过阳光耀眼的达令港，穿过横跨湾口的贝蒙桥，再沿着人迹稀少的街区，走过海德公园和皇家植物园，直到贝壳形的白色歌剧院在海湾口娇媚可人地铺展开来。

然而，他们的关系要往更深处拓展却变得困难重重。子熙允许他亲吻她，从额头到下巴，允许他抚搓肿胀硕大的乳房，允许他摸索壮实、曲线毕突的大腿，但还是不折不挠地坚守着下体温柔甜蜜、令人心醉神迷的三角区最后一道防线，尽管他不止一次娴熟地将开口处撑拉成了V字形。季希翔有些遗憾，失落，因自尊受挫乃致愤懑，但并没有感受到辰樱在他身上激发的那种灼人的苦痛。它

更像是猫捉老鼠的游戏，即便得逞了也不会有真正的满足。他心底明白，这是没有终点的跑道，他只是乘兴一路滑行。他愿意等待。子熙只是一个替代品，他暗自希望借此可忘却痛苦，然而却无功而返。尽管这样，它的猝然中止还是让他心头感到被狠狠地刺戳了一下。那天晚上，一个电话打过去，竟然是她从上海赶来的母亲接的电话，随即一顿臭骂泼溅到了他头上：你还是个人吗？都结婚成家多少年了，连儿子都不小了，还来引诱我女儿，头昏掉了，你到底想干什么？天底下有你这么无耻不要脸的吗？一切到此为止，不来找你混蛋算账算便宜了你！要是不识相，再来骚扰她，看我做老娘的不打断你的腿！

霎时间，风速增大，不一会，淅淅沥沥地下起小雨来。雨珠响亮地叩击着前窗玻璃，掀起一簇刺眼的反光。再往左拐个弯，开过两条小路，就到家了。然而，季希翔心中却滋生出几许畏怯：慢些，再慢些。他只是感到，自己生命中最珍贵的宝物，带着忧伤、逆来顺受的神情，正纷纷扬扬地脱卸、坠落，就像那中途流产的恋情，在迷蒙的细雨中飘然而去，沉入时光幽暗斑驳、难以重溯的沟壑谷地：那一去不复返、旋涡般交错迷乱的时光，那浮漾着林林总总晶亮美艳泡沫的时光。

## 二、回家

四月十三日 后半夜——凌晨

我是过了半夜才回到家的，准确地说已经是今天，十三日，零点过后。所以我在这儿注明是十三日而不是十二日。我并不是对任何事情都如此严谨。而对于时间，我一向非常敏感，甚至苛刻，容不得一丝一毫的差错。我自小就有这样的天赋，能把熟人的电话号码，他们的出生年月，历史上皇帝年号的起始终末，重要事件的节点，毫厘不爽地记下来，而且是不费一点力气，仿佛它们自然而然地储存在我脑海中。所以父亲说我具备了从商的基本素质。如果愿意，我真可以到交易所当个红马甲。其实，在人事部门当个职员也未尝不可。只有时间标示准确，一天的生活才有可能井井有条，才具备让我们活下去的基本美感与动力。我们生活在时间之中，任何



人拽着头皮都逃不出时间。我们是时间永恒的囚徒。切记，在这点上千万不要抱任何幻想。

在出租车上傻坐了整整一小时，而且几乎是一刻不停地穿桥过路，才到了位于西区的这个高档住宅小区，我在此拥有一套二百多平方米的顶层公寓。我疲惫地钻出后车座，情不自禁地连连打着哈欠。司机下车，殷勤地帮着我从后备厢中拎出大行李箱。车费刚过二百。结账时，我多给了他十块钱。小费是省不了的。这事关尊严。他龇露出一口白牙，连声道谢。

我没有忘记给琳珊发消息，她总算没有上保险，我便顺利地开了门。当初父亲给我准备婚房时，我没有要郊外的别墅，也没有要风行一时的复式、错层，我只想要一套顶层的公寓，简简单单地平铺开，现在不少房地产商美其名曰大平层，成了引领新潮的宠儿。其实我并没有先见之明，只是懒，不想在房里再爬楼梯，只是怕，怕喝醉了酒像皮球一样从楼梯上滚落下来。

离开了七八十天，就感到这么陌生，好像一个窃贼，每闯入一个新的作案地点，涌上心头的是恐惧，还孱杂着隐隐的亢奋。的确，和第一天搬进来时一模一样，每个角落都要慢慢熟悉，每样物品都要慢慢找寻一番。我轻轻拧开了顶灯，弧形的门厅顿时沐浴在金黄色的光晕中。前方横亘着的是占据套房中央部位的长方形大客厅，右侧虚掩着的那扇门的后方则是餐厅：陈设都没有什么改变，至少暂时看不出。

我拎起旅行包，将深黑色的大行李箱拖过暗红色的羊毛地毯，往左一拐，走进了客房。自从和琳珊实行“户内分居”之后，我便栖